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及指定的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關於 2024 年半年度報告摘要。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000099

证券简称：中信海直

公告编号：2023-034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信海直	股票代码	0000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欧阳铭志	刘蔚然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533 号深圳直升机场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533 号深圳直升机场	
电话	0755-26723146	0755-26726431	
电子信箱	ouyangmingzhi@cohc.citic	liuweiran@cohc.citic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62,046,634.68	906,746,694.35	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2,405,621.91	129,667,493.43	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2,082,666.81	110,774,332.11	1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0,731,266.05	327,274,304.52	19.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07	0.1671	2.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07	0.1671	2.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7%	2.60%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434,238,467.45	6,299,436,327.74	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70,874,993.21	5,101,849,791.49	1.3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3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0.18%	234,119,474	0	不适用	0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45%	65,555,001	65,555,001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5%	12,807,283	0	不适用	0
靳松	境内自然人	0.41%	3,173,600	0	不适用	0
中国北方航空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8%	2,913,067	0	不适用	0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景晟 16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3%	2,588,700	0	不适用	0
厦门优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2,115,200	0	不适用	0
秦颖	境内自然人	0.20%	1,538,000	0	不适用	0
张永兴	境内自然人	0.19%	1,512,100	0	不适用	0
李林	境内自然人	0.17%	1,355,7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和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信集团，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及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					

	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的信用账户名称及持股数量分别为：厦门优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信用账户 2,115,200 股，普通账户 0 股，合计 2,115,200 股；李林信用账户 1,355,700 股，普通账户 0 股，合计 1,355,7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公司及控股股东共同作为合同一方，与深圳市南山区相关方于 2018 年 11 月签署了《关于南头直升机场搬迁项目补偿框架协议》，并于 2020 年 1 月签署了《南头直升机场搬迁项目补偿协议书》，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2020 年 1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签订〈关于南头直升机场搬迁项目补偿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和《关于签署南头直升机场搬迁项目补偿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2.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对“飞机购置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 2024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3. 根据《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及《民航中南局关于深圳市 2024 年民航发展基金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提前下达的通知》相关规定，公司申请 2024 年民航发展专项资金补贴（2022 年 7 月—2023 年 6 月）补贴。2024 年 3 月，公司收到 2024 年民航发展专项资金补贴共 28,980,000 元，其中包括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补贴 28,900,000 元，支线航空补贴 80,000 元。详见 2024 年 3 月 29 日披露《关于获得 2024 年民航发展专项资金补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4.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向华融金租经营性租赁 3 架 AW139 直升机，租期 15 年，每架不含税月租金为 592,235.28 元人民币，15 年租金共计 319,807,051.20 元人民币。详见 2024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5.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与与中企通信签订《中信海直私有云平台项目合同》。根据协议，中企通信在经营范围内为公司提供私有云平台建设等服务。详见 2024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与中企网络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签订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6.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将海直发展进行解散清算并注销。详见 2024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注销子公司海直发展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完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劉正均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洋女士、張麟先生、李芸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穆國新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梁定邦先生、科爾先生及田川利一先生。